

## 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4日通过书面通知形式送达全体董事，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内容和方式。

2、本次董事会于2020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进行(其中董事李晓东、赵会兵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

3、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李伟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18)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19)。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 2、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根据财政部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同意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3、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公司经营活动的前提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 5,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

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增加自有资金 20,000 万元（含本数）人民币进行现金管理，合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为不超过 25,000 万元（含本数）人民币，使用期限自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公告编号：2020-022）。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4、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2020 年半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2,629,236.66 元，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19,608,439.01 元，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87,205,884.37 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40 元（含税）。公司现有总股本 86,933,4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9,557,356.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3）。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5、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0 年 9 月 17 日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

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告编号:2020-015)。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 三、备查文件

- 1.《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7日